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智汇

公告编号：2026-028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的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和授权期限范围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闲置自有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24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投资产品）。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等级R2以内（含R2）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四）实施方式

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五）资金来源

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议情况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保障股东利益。上述资金使用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